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信民发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0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2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9,843,957.34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七个方面：</p> <p>1、利率策略</p> <p>通过全面研究主要经济变量，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在此基础上，预测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以及金融市场收益率曲线斜度变化趋势。</p> <p>2、信用策略</p> <p>根据国民经济运行周期阶段，分析债券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发展状况、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结合外部权威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结果，确定基金资产对相应债券的投资决策。</p> <p>3、类属配置策略</p> <p>研究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货币市场及资本市场资金供求关系，以及不同时期市场投资热点，分析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券等不同债券种类的利差水平，评定不同债券类</p>

	<p>属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组合资产在不同债券类属之间配置比例。</p> <p>4、个券选择策略</p> <p>本基金将在正确拟合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及时发现偏离市场收益率的债券，并找出因投资者偏好、供求、流动性、信用利差等导致债券价格偏离的原因。同时，基于收益率曲线判断出定价偏高或偏低的期限段，从而指导相对价值投资，选择出估值较低的债券品种。</p> <p>5、相对价值策略</p> <p>本基金密切关注国家法律法规、制度的变动，通过深入分析市场参与者的立场和观点，充分利用因市场分割、市场投资者不同风险偏好或者税收待遇等因素导致的市场失衡机会，形成相对价值投资策略，运用回购、远期交易合同等交易工具进行不同期限、不同品种或不同市场之间的套利交易，为本基金的投资带来增加价值。</p> <p>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侧重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信用等级并密切跟踪评级变化，采用分散投资方式以降低流动性风险。</p> <p>7、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密切跟踪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商业票据以及各种衍生产品的动向。当法律法规允许基金参与此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本基金将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制定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在充分考虑该投资品种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投资。</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一般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信民发货币 A	金信民发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077	00407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587,318.96 份	504,256,638.3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金信民发货币 A	金信民发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3,853.30	2,551,319.09

2. 本期利润	143,853.30	2,551,319.09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587,318.96	504,256,638.3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因此，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金额相等；

3、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信民发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669%	0.0022%	0.3329%	0.0000%	0.1340%	0.0022%
过去六个月	0.8085%	0.0018%	0.6732%	0.0000%	0.1353%	0.0018%
过去一年	1.5191%	0.0014%	1.3500%	0.0000%	0.1691%	0.0014%
过去三年	4.8847%	0.0019%	4.0500%	0.0000%	0.8347%	0.0019%
过去五年	10.7502%	0.0027%	6.7537%	0.0000%	3.9965%	0.002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2494%	0.0033%	8.4958%	0.0000%	7.7536%	0.0033%

金信民发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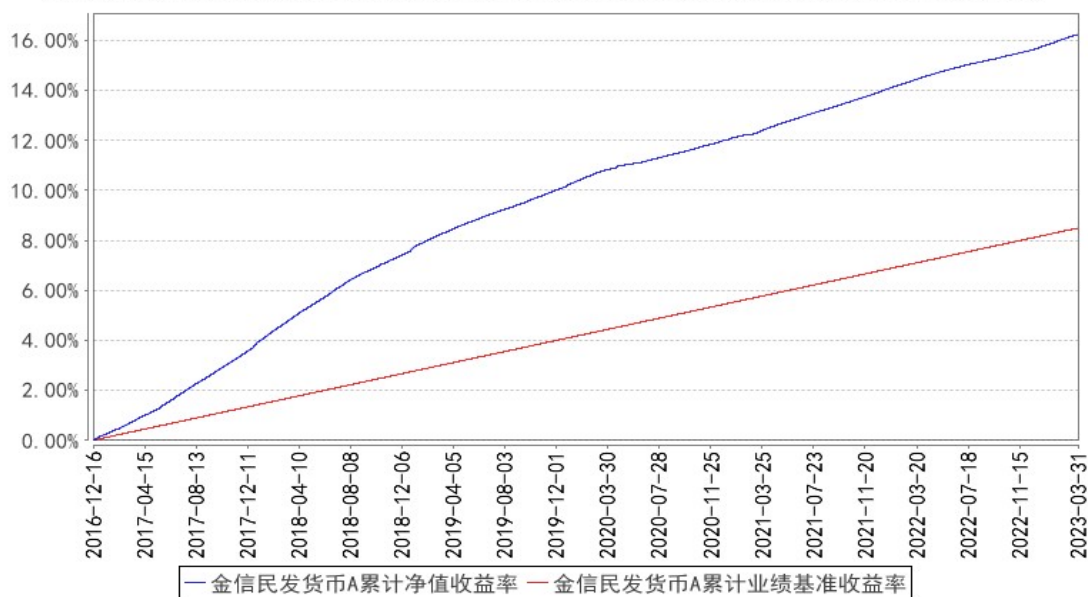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269%	0.0022%	0.3329%	0.0000%	0.1940%	0.0022%
过去六个月	0.9305%	0.0018%	0.6732%	0.0000%	0.2573%	0.0018%
过去一年	1.7642%	0.0014%	1.3500%	0.0000%	0.4142%	0.0014%
过去三年	5.6444%	0.0019%	4.0500%	0.0000%	1.5944%	0.0019%
过去五年	12.0912%	0.0026%	6.7537%	0.0000%	5.3375%	0.002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0532%	0.0033%	8.4958%	0.0000%	9.5574%	0.0033%

注：1、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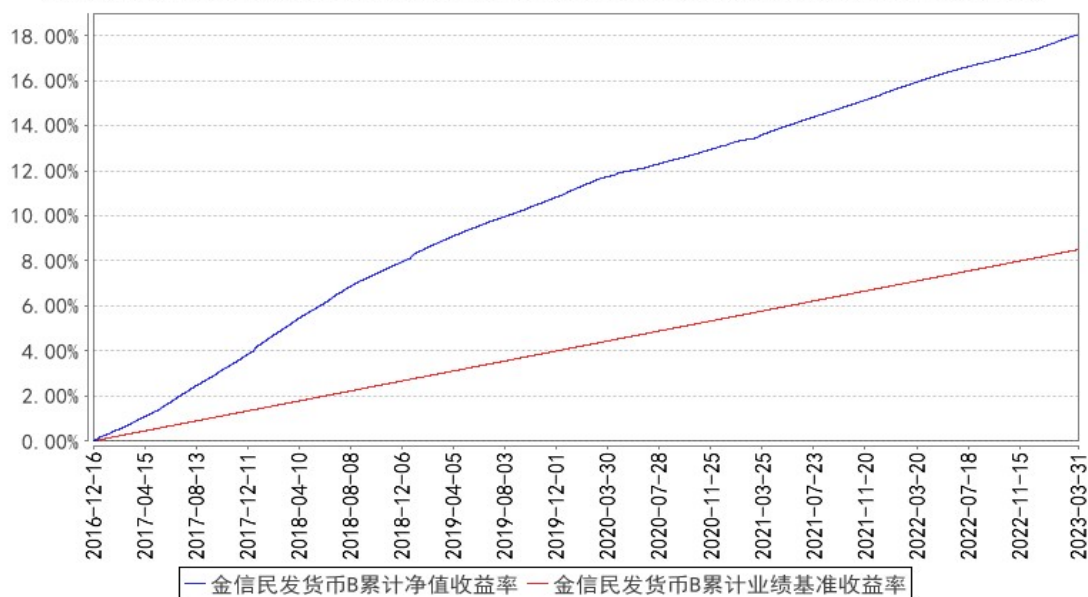
2、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信民发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金信民发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3月8日	-	13年	男，华中科技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金元证券股票研究员、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刘雨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7月28日	-	7年	南京大学数学学士，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富安达基金任债券基金经理助理，2019年11月加入金信基金，任信用债研究员。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形。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一季度债券市场呈震荡态势，资金价格相比去年中枢有所抬升，隔夜回购加权利率波动加大，但七天回购加权利率保持定力，基本调整至政策利率附近波动。长端利率整体先上后下，春节前资金缺口较大以及市场对于经济修复预期普遍积极，十年国债收益率上行 10BP 左右。春节后市场表现强于预期，有配置需求的推动，同时两会定调全年经济增速适中，预计政策发力更强调结构性，消费和产业投资是内需的主要抓手，逆周期政策发力幅度可能有限，市场逐步调整对经济的预期，长端利率小幅震荡回落。

今年以来已公布的经济数据和金融数据均表现较好，PMI 反映制造业生产和需求修复的特征，后续市场对于经济基本面的关注点主要放在居民端，关注居民长贷数据以及地产销售数据可能出

现的预期差。全年看经济、资金和政策相比去年对债券市场利好程度不及去年，即使在较强的配置动力下，预计长端利率下行的空间也有限，建议控制久期，不宜过长，同时关注二季度因宏观数据基数效应带来的阶段性调整机会。信用方面，票息策略在目前利率波动减小背景下是占优的选择，但需要注意不同等级信用债之间流动性分化仍大，择券上不建议过度下沉信用资质。

投资运作上，本基金根据市场环境和产品规模变化对持仓进行调整，主要投资于高等级同业存单、短久期高等级信用债以及利率债等，杠杆维持较低，保持组合较好的流动性，同时精选个券，降低组合信用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金信民发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669%，本报告期金信民发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2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2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现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340,956,066.44	64.32
	其中：债券	340,956,066.44	64.32
	资产支持证券	-	-
	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054,933.83	35.6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54,736.82	0.01
4	其他资产	221.00	0.00
5	合计	530,065,958.09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8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

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 20% 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无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52.8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5.0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6.3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5.7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04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无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1,362,966.50	15.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1,362,966.50	15.3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247,644.36	18.92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59,345,455.58	30.07
8	其他	-	-
9	合计	340,956,066.44	64.3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303	20 进出 03	500,000	51,065,880.29	9.64
2	112208049	22 中信银行 CD049	400,000	39,860,548.89	7.52
3	220211	22 国开 11	300,000	30,297,086.21	5.72
4	012283773	22 电网 SCP015	200,000	20,111,142.51	3.80
5	072310014	23 东吴证券 CP002	200,000	20,081,280.00	3.79
6	072310047	23 东财证券 CP003	200,000	20,026,041.53	3.78
7	072310049	23 长城证券 CP003	200,000	20,025,940.98	3.78
8	072310072	23 国信证券 CP006	200,000	20,003,239.34	3.78
9	112219339	22 恒丰银行 CD339	200,000	19,968,825.71	3.77
10	112316019	23 上海银行 CD019	200,000	19,938,530.11	3.76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0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33%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7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的绝对值无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的绝对值无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221.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221.00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金信民发货币 A	金信民发货币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205,031.69	1,775,964,441.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5,884,443.00	635,516,803.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0,502,155.73	1,907,224,606.78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87,318.96	504,256,638.3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红利发放	2023-01-03	2,818.09	-	-
2	红利发放	2023-01-04	692.14	-	-

3	红利发放	2023-01-05	478.47	-	-
4	红利发放	2023-01-06	1,146.17	-	-
5	红利发放	2023-01-09	2,852.34	-	-
6	红利发放	2023-01-10	472.36	-	-
7	红利发放	2023-01-11	476.91	-	-
8	红利发放	2023-01-12	488.70	-	-
9	红利发放	2023-01-13	483.83	-	-
10	红利发放	2023-01-16	2,636.37	-	-
11	红利发放	2023-01-17	476.06	-	-
12	红利发放	2023-01-18	631.12	-	-
13	赎回	2023-01-19	6,000,000.00	6,000,000.00	-
14	红利发放	2023-01-19	554.82	-	-
15	红利发放	2023-01-20	391.35	-	-
16	红利发放	2023-01-30	2,852.75	-	-
17	红利发放	2023-01-31	255.10	-	-
18	红利发放	2023-02-01	261.58	-	-
19	红利发放	2023-02-02	250.62	-	-
20	红利发放	2023-02-03	261.59	-	-
21	红利发放	2023-02-06	790.73	-	-
22	红利发放	2023-02-07	257.52	-	-
23	红利发放	2023-02-08	261.45	-	-
24	红利发放	2023-02-09	892.44	-	-
25	红利发放	2023-02-10	272.70	-	-
26	红利发放	2023-02-13	816.14	-	-
27	红利发放	2023-02-14	498.99	-	-
28	红利发放	2023-02-15	269.43	-	-
29	红利发放	2023-02-16	249.96	-	-
30	红利发放	2023-02-17	256.56	-	-

31	红利发放	2023-02-20	791.70	-	-
32	红利发放	2023-02-21	279.52	-	-
33	红利发放	2023-02-22	278.56	-	-
34	红利发放	2023-02-23	276.41	-	-
35	红利发放	2023-02-24	278.75	-	-
36	红利发放	2023-02-27	844.90	-	-
37	红利发放	2023-02-28	287.86	-	-
38	红利发放	2023-03-01	292.06	-	-
39	红利发放	2023-03-02	285.39	-	-
40	红利发放	2023-03-03	276.38	-	-
41	红利发放	2023-03-06	848.46	-	-
42	红利发放	2023-03-07	272.53	-	-
43	红利发放	2023-03-08	260.25	-	-
44	红利发放	2023-03-09	269.91	-	-
45	红利发放	2023-03-10	268.34	-	-
46	红利发放	2023-03-13	811.57	-	-
47	红利发放	2023-03-14	276.02	-	-
48	红利发放	2023-03-15	273.80	-	-
49	红利发放	2023-03-16	270.61	-	-
50	红利发放	2023-03-17	275.83	-	-
51	红利发放	2023-03-20	814.68	-	-
52	红利发放	2023-03-21	275.49	-	-
53	红利发放	2023-03-22	278.52	-	-
54	红利发放	2023-03-23	275.07	-	-
55	红利发放	2023-03-24	267.88	-	-
56	红利发放	2023-03-27	783.62	-	-
57	红利发放	2023-03-28	274.01	-	-
58	红利发放	2023-03-29	265.54	-	-

59	赎回	2023-03-30	5,081,412.64	5,081,676.03	-
合计			11,115,412.59	11,081,676.03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30101-20230103	450,033,085.96	285,993.94	450,319,079.90	0.00	0.0000
	2	20230105-20230105	160,015,879.80	57,774.37	160,073,654.17	0.00	0.0000
	3	20230117-20230331	52,397,146.89	201,106,840.28	0.00	253,503,987.17	47.8485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2 室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兴海大道 3040 号前海世茂大厦 2603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